



百家笔会

古镇的生长

□ 李晓

清晨古镇的第一声鸡鸣,升腾到蛋清一般漾动的蓝色天空。从雕花老床起身,76岁的王大叔“吱嘎、吱嘎、吱嘎”打开沉沉木门,屋外天光瀑布般流过来,暗幽屋子顿时变得敞亮,王大叔的内心也亮堂起来。

这是王大叔在古镇的祖宅,房子寿命已有200多年了。大叔家有一个上了桐油的老木盆。那年,大叔在母亲的十月怀胎后呱呱落地,母亲就用这木盆给满月的儿子洗了人生第一次澡,然后背着儿子去古镇理发铺子剃胎发。我在王大叔家见过这木盆,大叔重新给它上了漆,依然发出古铜般的光芒。

王大叔家的早餐,是绿豆稀饭、咸鸭蛋、泡豇豆、泡大蒜。大叔塞给我一个咸蛋说:“你尝尝,都是我自家坛子腌制的。”打开咸鸭蛋,蛋黄金黄,香味扑鼻。

建于明朝后期的古镇呈“之”字形,古街长392米,而今保存完好的路面青石板还有1623块。我把脚步放轻,每一个步子小心翼翼地踩到包浆醇厚的青石板上,时空穿越中,我感到自己的步子重叠在古镇先人们的无数脚印上。

先人们的身影,其实还在古镇上空奔突。王大叔家的案台上,供奉着一张画像,那是他按照父亲生前对祖父样貌的口述,在镇上一个画师那里为祖父留下的画像。拿到画像那天,王大叔飞跑着回家,躺在病床上的父亲撑起身子,顿时老泪纵横,喃喃自语:“太像了,太像了!”画像上,面容清

瘦的老人颧骨凸出,眉毛凝川,眼袋厚积,胡须掩喉。王大叔把祖父画像供奉在案头,燃香祭拜,求先人们护佑父亲的安康。奇怪,气息奄奄的父亲竟然挺了过来,又活了8年多。

王大叔在古镇养了几只肥胖的大鹅,一只摇摇摆摆的大鹅走过古镇街道,需要19分钟。我与王大叔熟悉以后,常去古镇闲逛游玩。大叔也常常邀请我:“你来嘛,来了不就是多加一副碗筷嘛。”在古镇,感觉时间是经过草木浸润后慢下来的,它治愈着我在城里莫名其妙的紧张与焦虑。幽雅古镇吹着清凉的风,古镇后边群山逶迤,源源不断地送来草木的芬芳。

每次去王大叔家,那只小胖大鹅都要走在大叔前面来迎接我。它一路“嘎嘎嘎”欢叫着,似在用“鹅语”欢迎我:“哈哈,又来了,又来了!”有次去古镇,大叔把几只鹅吆喝到古镇边的溪流里,一只鹅在清澈水流中扑棱着翅膀,突然把头埋入水中,又嗖地引颈抬头。我见那只鹅摇晃着脑袋,大致是吞下水中食物兴奋所致。溪流上,有一座横跨两岸的单拱石桥,全长24.7米,建于1837年,桥顶南北两面外侧雕有栩栩如生的石龙,且口中含珠,桥上廊额雕刻有“德厚流光”四个大字,这桥取名普济桥,有普度、普惠之意。

我和王大叔坐在桥上,听着桥下潺潺溪流声,静默之中感到古镇流走的悠悠时光。王大叔对我说起他祖父的故事。祖父是古镇上的盐商,当年就是沿着古镇群山的茶马古道运送

盐巴、茶叶、桐油。在古镇的群山掩映中,至今还残留着这些茶马古道。我一个人带上茶水干粮,沿着那些大山里血管一样布满的古道走过一天时间。深山里,清晨一波一波涌上来的草木滴翠空气,从每个毛孔呼啸而入。我一直徒步到夕阳西下,在晚霞灼灼中躺到古道上,当年运送盐茶的“哒、哒、哒”马蹄声,从天幕下传到我的耳膜边,让我的胸腔里,涨满了时间的潮水。

在古镇如水蛇腰般摆动的尾端,有一座140多年的字库塔,该塔为仿木重檐阁式石塔,建造于清末,塔高7.5米,塔顶呈宝瓶形,塔身上刻有对联:“昔今人敬字,教古圣文明”和“蝌蚪云霞焕,鸿篇日月光”,其字苍劲有力,气势磅礴。遥想当年,衣袂飘动的古镇人,满怀对字纸的虔诚庄重之心,抱着需要焚烧的字文纸张,缓缓投入字库塔的炉子里,呼呼火光中,字纸慢慢焦黄,烧为灰烬,一个个有灵性有灵魂的汉字,在火焰中涅槃重生,化为古镇人仰望的星星之光。

古镇,在时间的滴答声里,生长着。

这样的生长,来自于中国历史文化名镇的生命力。保存完好的30多个文物保护单位,这些都成了古镇在漫漫时光里顽强生存的心肝宝贝。古民居、字库塔、古墓群、金甲大院、“贡米”梯田,它们在古镇大地上更新与生长着。

古镇古城的薪火传承,开发与利用,历来是一道难以破解的难题。

一个到这个古镇任职的文友,陪我漫步于古镇街巷。他对我说了这样一句话:“古镇的保护与开发,一砖一瓦一梁一柱,我是把它当成老祖宗一样伺候着,又当成新生儿一样养育着。”

在古镇,我看到了它静悄悄地生长。古镇的灯光亮了,红灯笼里,有着穿越岁月迢迢之光的动人光晕,那些近乎荒芜、坍塌、破损、蛛网披挂的古镇民居,如在故宫修文物一样的如履薄冰,经过匠心修复,焕发出了更加迷人的光芒。

比如古镇附近的金甲大院,建筑奇特,砖木结构,抬梁式与穿斗式梁架混合结构,青瓦硬山屋面。在大院饭堂正面墙上,画图中一尾活蹦乱跳的鲤鱼呼之欲出,经过整治修缮后的大院,在风尘仆仆中携着一颗老灵魂归来。今年夏天,在金甲大院上演了一出迎亲图景:唢呐吹起来,花轿颠起来,喜气洋洋的新郎头戴状元冠,身着大红袍,骑着高头大马,由锣鼓手、唢呐手、轿夫等组成的迎亲队伍,紧跟在新郎后面,浩浩荡荡开始了迎亲表演。这种古风浪漫的民俗之美,吸引了各路游客,唤醒了寂静群山,娉娉婷婷舞动了古镇慵懒的腰身。那天,我住在金甲大院附近一家民宿,夜里,我在屋顶仰望星空,星光从苍穹而下,缀满了我的脸,流淌在我的心田。

古镇的那些草木家当,那些老房老院,那些蜿蜒古道,那些文物典籍,于时间深处的马蹄声里,在万物生长中被照亮,散发着阳光酝酿的沉香,也浮动着生机盎然的景象。

天涯诗海

父亲的麦田

■ 周广玲

麦浪翻滚,金黄一片
是父亲用时光绘就的画卷
守望在那片希望的田野
风雨兼程,父亲未曾有怨言

晨曦微露,露珠轻颤
父亲脚步已踏遍田间
草帽和麦秆的交流
汗水滴落播撒了希望

麦田里,风带着麦香
吹过父亲的肩膀
每一粒麦穗
都承载着生活的重量

干热的风,吹散了父亲脸庞
割麦的身影在麦浪中摇曳
没有收割机的轰鸣
只有父亲与土地的深情对话

父亲的麦田是我童年的记忆

也是我心中最美的风景
每一粒麦子,都承载着父亲的汗水
每一片金黄,都闪烁着父亲的光芒

如今,我远离了乡村
无论我走到哪里
都会想起父亲的麦田
那里有我的根,有我的魂
有父亲的坚韧与执着

被疗愈的心

■ 张叶

跨进柴门
月季花瓣飞扑到裤脚
晨曦里的院落
像一张泛黄的旧照
我依稀站立在童年
和月季等高

堂屋光线微弱
衬托我明亮的行李
明亮的香皂、牙刷和洁白的毛巾

母亲说
香的
不像他们被煤炭熏染
被岁月侵蚀
眼眸与家什黝黑

未经美颜的雨啊
在布谷嘹亮而湿润的歌谣里

顺檐而下
濯洗我陈放于左兜的心脏
如小河
一遍遍清洗着月亮

晨曦比皂粉更芬芳
我发现自己还没有老去
在布满沙尘的瞳孔中
艾叶将天空染蓝
一锅天真的粽子如同马蹄
明日将随我启程

父母在夏天的另一个早晨
为我打包甜美的旅途
他们不知道
我的灵魂曾在昨夜起立、
出走、徘徊
扒着老房的窗棂眺望
美人蕉比昨日更红
那是我
刚刚被疗愈的心

时光荏苒

村口风情

□ 张燕峰

村口是故乡的缩影,是打开故乡的一扇窗口。跨过村口,就进入村庄的街巷,便可窥见村庄的全貌。村口风情便是一个村庄最动人的风景。

我老家的村口有一棵枝繁叶茂的老槐树,一口井水甘甜澄澈的老井,几个拄杖而立的老人。村口虽朴实无华,却日日绵延着千年不尽的情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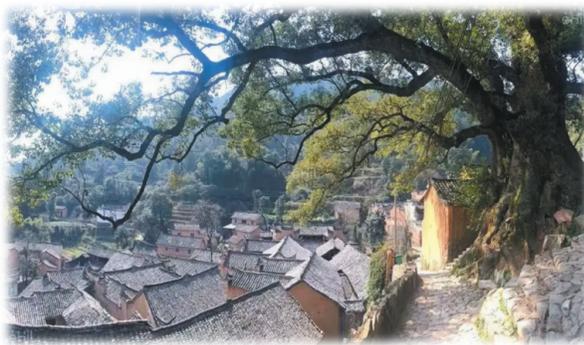
老槐树不知多少年岁。每逢夏日,巨大的树冠洒下一片浓浓的绿荫,像凌空张开的一把巨伞。伞下,儿童在嬉戏追逐,妇女在缝补衣物,笑语盈盈,像长了翅膀的鸟儿,四处翻飞。老人们常常沉默,静默得像这株老树,身影孤单,眼神落寞,似乎在追忆昔日荣光。

槐树开花时,米黄色的花朵一嘟噜一嘟噜缀满枝头,清香四溢,村庄便氤氲在淡淡的香气中。远远望去,整棵树黄绿相间,甚为好看。风起,槐花便纷纷离开枝头,落在人们的发间或肩膀上,像下起了一阵香香的雨。孩子们便扬起粉嫩的笑脸,雀跃着,欢呼着:“下雨了,好香的雨!”枝叶相触,老

槐树发出沙沙的声音,像一首欢快动听的旋律。这时的老树,像一位阅尽世事沧桑的智者,捻须微笑,风采卓然,有一种摄人心魄的美。

村口往东是一条大路,可以让两辆马车并行,是村庄与外部世界连接的重要通道。人们在村口便可看到或听到许多新奇的事情。一天,远远地看到一个身穿洁白衬衫的小伙子骑着自行车翩然而来。引人注目的是,他的双手没有握车把,而是交叉放在胸前,只有双脚把车轮蹬得飞快。他的嘴角微微翘起,看得出他在为自己出色的车技而洋洋自得。正当大家看得目瞪口呆的时候,孰料意外发生,车轮一歪,小伙子猝不及防摔倒在地。大家忍不住哄堂大笑。小伙子满脸通红,爬起来连身上的土也没拍,落荒而逃。

老井的井沿用几块光滑平整的石头砌成。井边常放一只小铁桶,梁上系一根长绳,也不知是谁放在那里的。盛夏季节,路人行至村口,口干舌燥,便用水桶从井中取水。喝上几口



清凉甘甜的井水,身上的热气顿时荡然无存。有的还会停下匆忙的脚步,来到老槐树下,坐下歇歇脚,拉几句家常,扯几句农事,或传播几条道听途说的消息,然后再心满意足地起身而去。

“慈母倚门盼儿归,望穿双眼泪两行。”母亲们思儿心切,便常常走出家门,来到村口,心不在焉地聊着家长里短,一边向大路上频频张望。母亲们的心中无数次燃起希望的火苗,又无数次冷却成失望的灰烬,一旦等来子女归家,便牵着手欢天喜地而去,令其他母亲艳羡不已。有一年放寒假,从市里开出的汽车坏在了半路,当我回村时,已将近午夜。大雪

纷飞,我踏着积雪蹒跚而行,远远看见村口站着一人,被茫茫雪幕包裹成了雪人。我走近了,突然听到一声急切的呼唤,原来是我的母亲!我既惊喜又心疼,瞬间,温暖和幸福化为滚滚洪流在我心中奔涌。我扑在母亲怀里,一任白色的精灵在母女俩身边翩翩起舞。

光阴如激箭,如猛浪,如奔马。转眼二十多个春秋过去了,我也被岁月的飓风带到了遥远的异乡。在无数个辗转反侧的夜晚,率先撞开我心扉的便是村口景象,清晰如昨,历历在目。瞬间,温馨和甜蜜在心湖泛起涟漪,眼泪却不知不觉滚落腮边。

四季回音

满架秋风扁豆花

□ 李敬荣

立秋之后,一楼邻居家小院里的扁豆开满了美丽的紫色花、白色花,我每次路过都要驻足欣赏,心里欢喜不已。一朵朵娇美的扁豆花在清秋里绽放,那典雅的紫色顶着晨露,把秋色缀满了一篱笆。

我的家乡把扁豆叫扁豆,它属多年生缠绕藤本植物,因其形状如弯曲的眉毛,故而叫扁豆。有紫色、白色两种,非常漂亮,如可爱的小蝴蝶,张开翅膀,将要飞舞翩跹。

小时候在农村,我家院子的墙上爬满了扁豆,一墙蓬蓬勃勃的绿色瀑布,扁豆花开在绿叶间,美得晃人的眼。我极为喜欢活泼漂亮的扁豆花。

扁豆长成了,母亲摘下扁豆荚,做成各种菜,有小炒扁豆丝,扁豆炒肉等。母亲先撕去扁豆两边的筋,洗净,蒜拍扁切碎,葱切小段,扁豆切丝。锅中热油爆香,蒜蓉倒入扁豆丝翻炒,加一点水,适量盐。炒至熟透,起锅前撒点葱花,一道清爽可口的菜就做好了。小炒扁豆丝作为下饭,因了这道菜我每次都多吃一碗饭。

我更喜欢吃的是扁豆炒肉。母亲把扁豆、肉准备好,锅里倒油,放入干辣椒、花椒、八角、葱。炒出香味,放入五花肉炒至变色。倒入扁豆,炒

到熟透,淋入香油。菜上桌后,满屋飘香,一家人吃得亦乐乎。

秋天豆荚长得快,结得多,母亲就会让我把吃不完的,给左邻右舍的婶子大娘家送一些。

扁豆花也是诗人的最爱。“一庭春雨瓢儿菜,满架秋风扁豆花。”秋风里的一架架扁豆藤缠绕缠绕,绿叶层层叠叠,紫色、白色的花,一串串、一簇簇开得欢天喜地。花有白色、紫色,也就有白扁豆、紫扁豆,白如雪、紫如霞。豆荚像弯弯的月牙,这儿一堆,那儿几个,紫与绿,白与绿,搭配得淳朴美丽。

“碧叶迢迢浅淡沙,几从修竹野人家。最怜秋满疏篱外,带雨斜开扁豆花。”诗中呈现一幅乡间秋意图,清浅的小溪流向远方,碧绿的修竹丛中掩映着山野人家。最让人喜爱怜惜的,是那伸出了篱笆外,在秋风秋雨声中开得秀气又娇嫩的扁豆花了。

农村寻常风景,却那么绚丽动人。秋风中满架摇曳的扁豆花,明媚着秋的诗意,婉约了秋天的韵味,在萧索的篱笆上用妖娆的花儿赶走寂寞。

秋风风雨中,明媚的扁豆花一扫秋天的寂寥,让秋天摇曳生姿,照亮了秋日高远的蓝天。

闲庭信步

站成一棵树

□ 董国宾

立于人世,我时常想,若我能如一棵树般站着,又会是怎样一番光景?

每当晨曦微露,第一缕阳光洒向大地,我便想象自己,成了家乡小巷深处的那棵树。我的根系深深扎入大地,汲取着生命的源泉。我的枝干挺拔而有力,直冲云霄,似乎向世界宣告我的存在。我的叶子随风摇曳,与每一股清风、每一滴雨露共舞。

一年四季,我是季节更迭的见证者。春天,我见证万物复苏的生机,花儿在我身旁绽放,小鸟在我枝头歌唱;夏天,我为人们提供一片阴凉,人们在我的树荫下避暑、谈心、嬉戏;秋天,我的叶子由绿变黄,最终纷纷落下化作泥土,继续滋养着这片土地;冬天,我虽然叶子落尽,但我的枝干依然坚韧。我矗立在风中,诉说着我坚持不懈的决心。站成一棵树,我会成为时光的见证者。从春日的嫩绿到夏日的郁郁葱葱,从秋天的金黄到冬日的银装素裹。我见证了岁月的变迁,从年轻的树苗成长为参天大树,见证了岁月的沧桑和生命的奇迹。

我想,若我站成一棵树,我一定不讨巧、不争宠。我会在默默无闻

中生长,不急不躁,不卑不亢。我会如同它树一般,吸收着生活的养分。无论喜怒哀乐,都将其融入自己的身体,化为成长的力量。我会深深扎根,不论土壤是肥沃还是贫瘠,我都会努力向下延伸,寻找生命的源泉。

若我站成一棵树,便能深深理解岁月与季节的流转。每一个黎明,我随着晨曦苏醒,感受第一缕阳光温暖我的枝叶,照亮我生命的脉络。夜晚降临,我便在月光安慰下沉入梦乡,星辰如同遥远的朋友,在夜空中闪烁,与我默默对话。

若我站成一棵树,我会与风共舞。当微风轻轻吹过,我的树叶会随风摇曳,像是在跳着柔和的舞蹈。而当狂风骤起,我会屹立不倒,任凭狂风怒吼,也只是淡然处之,将根深扎大地。

若我站成一棵树,我会与雨为伴。春雨绵绵时,我会敞开胸怀,尽情吸收甘甜的生命之水。而当夏日暴雨倾泻而下,我会屹立如柱,让每一滴雨水,顺着我的枝叶滑落,去洗净尘世的喧嚣和浮躁。

若我站成一棵树,我会与动物为邻。鸟儿在我的枝头筑巢,歌唱着欢快的歌曲。小动物在我的树干上跳

秋风起兮

□ 钱续坤

秋风起兮,天高云飞扬。归雁的鸣叫,穿越了秋水长空,在黄昏的峡谷留下深沉的喟叹;久违的水鸟,也开始收集荷梦草香,为仓廩的冬储而繁忙;而那些站在山冈上望远的人们,面对萧萧的落叶,更是禁不住泪水潸潸。

其实落叶并不理会人间的悲欢离合,它们在夕阳西下时分,随风而舞,随地而落,那一份恬淡与自然,却是其他任何季节所无法比拟的。

而这时,你不妨躺在野外的枯草丛中,感受大地的气息,不妨斜插几株芬芳馥郁的茱萸,将思亲之情,寄予白云远飞;甚至还可以想象古典诗人们,是怎样用宽松的衣袖笼络住飘飞的名诗佳句,是怎样小心翼翼地塞进棉线织就的锦囊丝袋,再在荒郊野店的青灯下逐一地抖出。

于是就有了秋声秋色秋气和秋意;于是就有了秋思秋愁秋悲和秋收;于是就有人用青梅煮酒,用菊花泡茶。而不管自己醉在何处,醒在何方,却听任红枫在炎热的燃烧中,涅槃人与物之间生生不息的灵魂。

而我却无法醉卧在浓浓的秋意里。

我喜欢选择正午时分,独坐在遍山的寂凉或者刈割之后的田野上,膝头摊开一本画册,眼睛却不肯寂寞地搜寻着画册之外的秋景……然后沉思:生命在秋天成熟,也在秋天走向归程,然而有谁能从它的辉煌和沉重中,领悟到沧桑所经历的风雨呢?

跃,寻找着美味的果实。而我,则默默地为它们提供庇护和栖息地,共同构筑一个和谐的自然大家庭。

站成一棵树,我将不再是一个孤独的存在。我将与大地相连,与天空相望,与万物共生。我将用我的存在,去诠释生命的美丽与坚韧。